

學雜費調整資訊

壹、學雜費調整支用計畫

一、學雜費調整理由

(一)符合各項調整指標

本校 108-110 學年度現金結餘率平均為 4.90%，低於合理之現金結餘率 15%，且 108-110 學年度行政管理、教學研究訓輔及獎助學金三項支出占學雜費收入比例平均為 131.99%，低於合理比例 80%，以上符合財務指標檢視。本校提撥之獎助學金支出占學雜費比例為 5.89%，大於 5%之規定，且助學金占本校提撥獎助學金比例為 80.34%，大於 70%之規定，符合助學指標檢視。在辦學綜合指標方面，本校於 111 學年度上學期日間學制生師比值為 15.14，低於 23，且 108-110 學年度均無校(財)務違法或不當及違反「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故符合三大指標之規定。

(二)整體學雜費收入約占學校總收入之五分之三

學雜費收入係本校最主要之收入來源，占學校總收入比率平均 62%以上，108-110 學年度學雜費收入占學校總收入比率分別為 62.12%、62.45%、61.50%。故以本校依賴學雜費收入之程度，不調漲學雜費確實有經營上之困難。

(三)平均每生學雜費收入與教學成本差距甚大

分析本校近 3 年之平均每位學生學雜費收入 95,654(即：本校 3 個收費類別之簡單平均數)與每生教學成本 139,815(即：行政管理支出、教學研究訓輔支出、學生獎助學金)差距超過 31%，差距甚大。

(四)物價飛漲

依主計總處資料顯示，105~111 年度平均物價指數之總上漲率為 9.44%，然本校自 105 學年度起至今所有學制之學雜費均未調漲。7 年來，本校積極開源節流及致力於推廣教育、產學合作以增加自籌經費，以資因應，然物價不斷攀升，學校營運成本增加，其幅度已逾本校所能負荷。

(五)與同地區其他學校比較

比較 111 學年度桃園地區同質性學校，健行科技大學及萬能科技大學之學雜費收費基準，本校為收費標準最低學校。

111學年度桃園地區私立技專校院日間學制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比較

學校	工學院	商(管理)學院
健行科技大學	54,124	47,165
萬能科技大學	53,390	46,432
南亞技術學院	51,556	44,839

111學年度桃園地區私立技專校院進修學制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比較

學校	工學院	商(管理)學院
健行科技大學	1,475	1,374/學分(時數)
萬能科技大學	1,454	1,354/學分(時數)
南亞技術學院	1,406	1,303/學分(時數)

二、學雜費調整幅度與計算方法

(一)日間學制學士班

學制	金額	工學院	商學院	民生學院
日間學制 學士班	調幅	0.53%	0.53%	0.53%
	學費	38,647	36,944	38,794
	雜費	13,182	8,133	8,542
	合計	51,829	45,077	47,336
	111學年度收費標準	51,556	44,839	47,086
	112學年度調漲	273	238	250

(二)進修學制學士班

學制	金額	工學院	商學院	民生學院
進修學制 學士班	調幅	3.36%	3.36%	3.36%
	學分學費/時數	1,095	1,010	1,052
	學分雜費/時數	358	337	347
	合計	1,453	1,347	1,399
	111 學年度收費標準	1,406	1,303	1,354
	112 學年度調漲	47	44	45

(三)日間學制五專部

學制	金額	工業類	家事類	藝術與設計類	
日間 學制 五專 部	調幅	0.53%	0.53%	0.53%	
	五專前3年	學費	23,057	22,431	23,057
		雜費	7,864	4,940	7,864
		合計	30,921	27,371	30,921
		111 學年度收費標準	30,758	27,227	30,758
		112 學年度調漲	163	144	163
		五專後2年	學費	29,212	28,530
	雜費		9,964	6,283	9,964
	合計		39,176	34,813	39,176
	111 學年度收費標準		38,969	34,630	38,969
	112 學年度調漲		207	183	207

三、調整後預計反映成本或增加之學習資源與金額

(一)彙整表

項次	項目	經費(元)
1	更新各系教學設備及維護	1,064,000
2	學生助學金及工讀金	1,064,000
合計		2,128,000元

(二)各項目計畫說明

項次	項目	經費(元)	現況分析	合理資金運用之具體內容	必要性評估	預計受惠人數
1	更新各系教學設備及維護	1,064,000	本校大部分資本門設備使用獎補助款購買，隨著使用設備會老舊，學校必須投入維護費用維持其使用功能，以繼續其教學用途，包含教學校舍之維護亦是如此。	(1) 112學年度學雜費若能調漲，425,600元將用於資本門設備之更新或獎補助款資本門之配合款。 (2) 212,800元用於維護教學設備。 (3) 425,600元用於維護教學校舍。	本校 108-110 學年度投入之維護費用平均為 13,511,000 元，為本校沉重之負擔，故有調整學雜費之必要性。	1,979 人
2	學生助學金及工讀金	1,064,000	本校招收學生以 ROTC 學生為主，且提供 ROTC 學生免住宿費及免學雜費。	(4) 112 學年度學雜費若能調漲，957,600 元將用於提供學生免住宿費及免學雜費。 (5) 106,400 元用於工讀助學金。	108-110 學年度平均投入 ROTC 學生免住宿費及免學雜費為 6,206,000 元，亦造成學校沉重之負擔，故亦有調整學雜費之必要性。	(1) 免住宿及學費 55 人受惠。 (2) 工讀助學金 18 人受惠。

四、學雜費調整後之預期效益

學校 112 學年度學雜費之調整如蒙教育部核准，所增加之收入 2,128,000 元，本於「取之學生，用之學生」原則，擬定支用計畫如下：

項目	百分比	經費(元)	實施內容	增加之學習資源
更新各系教學設備及維護	50%	1,064,000	教學實驗室儀器設備更新與維修、教學與實驗之相關耗材等。	教學上有良好之軟硬體設備、良好多元之上課方式與環境等。
學生助學金及工讀金	50%	1,064,000	列入 112 學年度助學計畫。	列入 112 學年度助學計畫。